

# 辉县市年鉴

HUIXIASHI NIANJIANJI

1996

辉县市史志编纂委员会编

---

1996

---

辉 县 市 年 鉴

---

辉县市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 1996年《辉县市年鉴》编审人员

监 审：唐 棱

主 审：郭长义 张 海

主 编：张 海 孟昭海

副 主 编：任军安

编 辑：张 海 孟昭海 任军安 郭东海 艾王成  
阎玉琴 李 涛

摄 影：周希涛 张 海 王树洲 郑保国等

责任校对：孟昭海

校 对：任军安 郭东海 艾王成 阎玉琴 李 涛  
杜继熙 冯定宇 常天鹏 秦保山 茹显芝

装帧设计：刘甫智

工作人员：申祖安 李爱军

责任排版：华金霞 何新惠

## 辉 县 市 年 鉴

1996

主 编 张 海 孟昭海

责任编辑 生 月

中 州 古 簪 出 版 社 出 版

(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地质矿产部华北石油地质局印刷一厂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29.5 印张 736 千字 彩色插页 36

1997 年 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 册

ISBN 7-5348-1483-9/K·595 定价：96.00 元

## 编 辑 说 明

一、《辉县市年鉴》旨在反映辉县市上一年各系统、各部门的基本情况，政治、经济、文化发展进程和重大事件，新的问题，新的趋势，是服务当今，鉴往开来的编年体信史，是地方综合性资料性工具书。

二、本卷为1996年《辉县市年鉴》，至此，《辉县市年鉴》经四年努力，终于名副其实成为“年”鉴。今后，如无特殊原因，将一年一卷按时出版。

三、本卷援旧例依类目、分目、条目三级框架编排。专业系统归类设目，系统内以工作性质设分目，分目下择主要工作置条目。分目标题一般以专业性质或功能命题，特殊情况例外。

四、本卷年鉴存史与鉴今并重，尽量扩大信息含量以增加实用价值。除将“概况”调至卷首外，增设“人物”、“辉县市投资指南”两个类目；在“乡镇”和部分分目里增设“概况”条目，宏观显示部门的基本情况和年内工作指导思想、工作实绩。乡镇领导人从文内析出，统一划归组织机构条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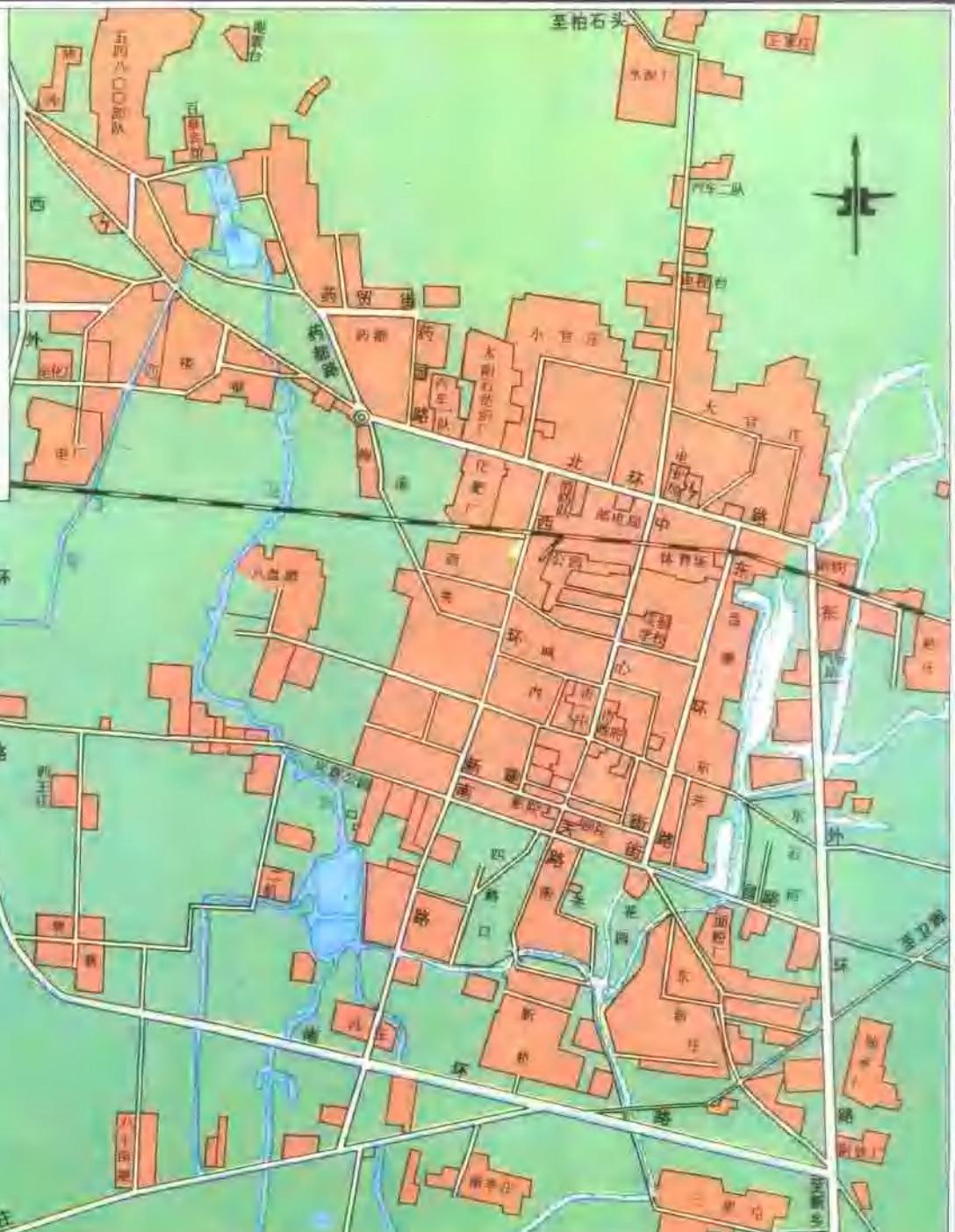
五、“人物”里的“新闻人物”上溯自1994年。科学界知名人士张锦文，其主要经历虽在外地，但鉴于其祖居辉县，又在辉县工作过，故录入“逝世人物”存查。

六、“附录”内辉县市籍在外地工作人员按照提供资料人的意见集中统列。辉县籍居台人员特录一表，便于沟通。资料系马永涛先生提供。

七、年鉴资料由各相关单位和个人直接提供；主要数据依统计资料核校，除社会总产值和个别注明现行价者外，一般均为1990年不变价。统计资料不详的，以单位提供的为准。

八、个别分目有目无文，概因主管该项工作的职能部门未曾提供情况，只好加注“未报资料”四字，暂付阙如。

辉县市分区图



220米 0 440 880 1.1公里



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书记处书记温家宝(前左三)视察辉县市农村 周希涛 摄



全国政协副主席杨汝岱(前中)在百泉宾馆

周希涛 摄



肖克将军（前左一）在百泉

周希涛 摄



河南省政协副主席姚如学  
(左三)视察百泉制药集团新厂

周希涛 摄



河南省老干部调研组视察百泉药都

周希涛 摄



中共辉县市第八届  
委员会第三次全体  
(扩大)会议

周希涛 摄



市委书记张和平（左一）  
在农村调查

周希涛 摄



市长唐棣（右二）深入  
山区农村访贫问苦

周希涛 摄



台湾同胞捐资修建的怀都亭落成

王树洲 摄



中国著名书画家张仃、侯德昌在辉县



一年一度的百象药交会 张海 摄

书画作品

百泉制药集团收藏



吉利白云寺（辉县十景图之一）侯德昌、耿安辉、窦宪敏 合作



八里沟（辉县十景图之一）侯德昌、耿安辉、窦宪敏 合作



云端高路通郭亮（辉县十景图之一）侯德昌、耿安辉、窦宪敏 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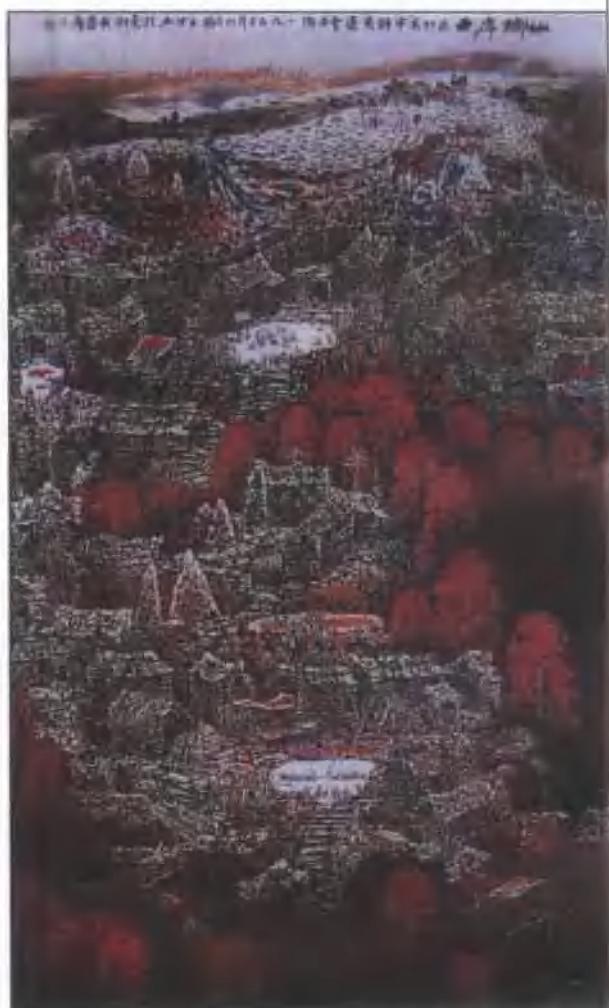
书画作品



山高水长 中南海收藏 耿安辉 作



四景图 河南省优秀中青年国画家作品展览二等奖 郭立辉作



山乡序曲 中国奥运杯国际书画艺术大赛绘画作品一等奖 杨文中作

风 景 名 胜



太行云海 张海 摄



南坪峭姿 王树洲 摄



潭头观瀑 郑保国 摄

## 风 景 名 胜



文昌阁 张海 摄



百泉瑞雪 张海 摄

## 史 志 编 辑



出版的志书和年鉴

史志办公室全体工作人员  
前排左起：郭东海 孟昭海  
张海 中祖安 刘甫智  
后排左起：艾王成 任军安  
李爱军 李涛 同玉琴

# 团结奋进的共城卫士

—辉县市公安局



局长 段树军



政委 盖豫进



领导班子

辉县公安局现有正式民警 308 名，辖 46 个科室所队，拥有汽车 100 部，摩托车 250 辆，通讯基地台 40 部，手持无线报话机 250 部。全市 28 个派出所所有线无线通讯全部开通。

1995 年以来，市公安局紧紧围绕上级严打精神，采取局长包片、科室包所、干警包案的有效措施，在全市开展四次严打斗争，先后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2452 起，其中重特大案件 977 起（其中杀人案件 24 起）、摧毁犯罪团伙 113 个、涉及成员 544 人，共抓获各类违法犯罪人员 3917 名，追缴各类赃款赃物折款 234.1 万元。

积极强化安全防范，城乡防范网初具规模。一是在市区形成交警管线、巡警路面、保卫科管点的点线面立体化防范网络。1996 年，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在全省首家开通运钞车辆无线应急报警系统，提高了快速反应能力。二是在农村乡镇实行专职治安巡逻、民兵参与巡逻、五户联防、老年人治安协会、推广安装“三铁一器”等人防技防措施，有效地控制了全市案事件的发生、刑事、治安案件逐年呈下降趋势。

严格队伍管理，加强外部监督。市公安局党委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队伍建设的新路子，明确提出“抓队伍促工作、向素质要警力、奋进全省先进公安局”的晋位争先目标，先后制订完善落实了《警官错案追究制》、《考勤制度》、《禁闭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修建了规范化的禁闭室。从全市社会各界聘请 133 名执法监督员，加强外部监督。在各派出所开展“三个一”活动。在巡警大队开展“三个五联一帮”活动，两年来，民警共为群众做好事 577 件，收到表扬信 174 封，锦旗 212 面，进一步密切了警民关系，促进了各项公安保卫工作的开展，为辉县市的经济建设创造了一个良好的治安环境，被河南省公安厅荣记集体二等功一次，并荣获“全省严打先进公安局”荣誉称号。



威武之师



紧急行动

# 辉县市国家税务局

1995年以来，辉县市国家税务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局的领导下，在抓好税收业务建设的同时，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贯穿到税收工作的全过程，依法治税，从严治队，团结拼搏，争创一流，各项工作始终走在新乡市国税系统前列，十五项单项工作获得辉县市委、市政府奖励。

本着“提高素质上水平、强化征管上台阶、单项工作争第一、全面发展创一流”的整体工作思路，局党组视完成收入任务为税务部门的天职，把组织收入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坚定不移抓收入，千方百计完任务，1995年完成工商税收8189万元，超新乡市分配计划46%。1996年各月份又实现税款及时、足额、均衡入库，为实现“财政收入超两亿”的奋斗目标做出了积极贡献。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国税局自加压力，开拓进取，不断深化、完善、规范、统一征管改革，执法宣传与严格执法并举，实行税法公告制度，培训企业法人代表2500人次，发放宣传材料、教材15000份。严肃查处偷抗税案件，使全市的纳税申报率由95%提高到98%以上；在市委、市政府和乡（镇）党委、政府支持下，已建和在建的13个中心税务所（分局），普遍建立为纳税人服务的办税服务中心，实现由专管员“管户”到“管事”的模式转换；各所（分局）以“为纳税人提供优质服务”为宗旨，想纳税人所想，急纳税人所急，上报审批企业超比例抵扣税收539万元，促进了企业的发展，开展了“让纳税人满意在税务所”、“微笑服务”、“承诺服务”等活动，使纳税人过去跑多处、多次才能办完的纳税事宜，于办税服务中心一处一次完成，提高了征税双方的办事效率；干部职工刻苦钻研业务，精益求精，31名职工被评为征管能手，有4名跻身新乡市局征管能手行列。精神文明建设更是成绩喜人，侯海先局长捐资助教被评为新乡市1996年4月份十件好事之一，孟庄税务所被评为省级“青年文明号”称号，有14个单位成为辉县市“文明单位”。河南省国税局局长王连清、副局长黄仕明，钱国玉和新乡市委常委、副市长吴克光以及新乡市局焦平增等领导多次亲临检查指导工作，并对取得的成绩予以充分肯定。



局长 侯海先



微机室



征收大厅



常村中心税务所挂牌

# 辉县市地方税务局

辉县市地方税务局成立于1994年10月8日，共有干部、职工118人，设6个科室，辖24个征收单位，一个稽查分局，担负着辉县市地方税的组织收入。共有纳税企业1989户，其中：国有企业181户，集体企业884户，股份制企业21户，私营经济235户，个体经济668户。

地税局在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干部管理和经费开支方面实行垂直管理体制，负责辉县市地方税收的征收管理工作，税种有：营业税、个人所得税、城市建设维护税、车辆使用税、房产税、屠宰税、资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土地增值税、筵席税、地方税的滞补罚收入，按地方营业税附征的教育费附加。

自成立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局领导下，局党组带领干部职工团结奋斗、开拓进取，全面完成了各项税收任务。1995年是地税的基础年，狠抓了《税收征管法》的宣传，强化征管措施，建立协税护税组织，堵塞漏洞。1995年被省地税局确定为农村协税护税征管改革试点县（市）。11月9日，新乡市地税局在辉县召开“三基（基础、基层、基本功）”建设现场会，12月9日，省地税局在辉县市召开农村协税护税即征管资料规范化管理工作会议。并且狠抓了廉政建设，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征管办法。改革人事干部制度，取得了较好成绩。1995年辉县市地税局被省地税局评为全省十佳县（市）局，被新乡市地税局评为目标管理一等奖，被新乡市委、市政府命名为“文明单位”，被新乡市委、市政府命名为“十佳单位”。



局长 朱新生



局长深入企业促产增收



税法宣传



征收大厅

# 保护方寸地 留与子孙耕

-- 辉县市土地局在改革开放中连创佳绩 --



局长 程法新



辉县市土地管理局成立于1989年，在改革的大潮中，全市广大土地管理干部、职工，奋力拼搏，辛勤耕耘，谱写了灿烂辉煌的篇章。目前，管理体制业已健全，各项管理工作日臻完善，整体功能不断提高，队伍力量愈渐壮大，规划科、建设用地科、地政地籍科、监察科、地产科、信访科和办公室等科室齐全，干部、职工已达80人。

七年来，以“爱护土地，保护耕地，造福子孙”为宗旨，努力贯彻“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在全市26个乡镇建立基本农田保护区，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块2078块79万亩，保护率79.2%。并建立保护档案，设置保护标志，还采取规范土地使用制度，严格建设用地审批程序，加强土地监察与地籍管理等项措施，改善用地秩序。

在改革的新形势下，积极为全市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服务，以良好的用地秩序和环境为窗口，吸引外商投资，使三力碳素制品有限公司、腾达彩印制品有限公司等十几家外资企业在辉县市安家落户，给辉县市经济建设注入了新活力，为市财政开辟了新的财源。1990年，土地利用现状调查获省科技成果一等奖；1993年，土地分等定级估价获国家土地局科技成果三等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获国家土地局科技成果二等奖；1994年，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获国家土地局科技成果二等奖。

法人代表：程法新

地址：辉县市牌坊街1号附3号

电话：6292405



基本农田二级保护标志



庆祝“6·25”土地日